**中估协发〔2019〕13号**

各会员：

 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三十六条要求评估行业协会“依据评估基本准则制定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”。为更好的学习适应资产评估法，进一步规范行业行为、净化行业环境、控制行业风险、促进行业发展，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（简称中估协）对《中国土地估价师执业行为准则》（中估协发〔2012〕23号）进行修订，目前已完成《土地估价行业评估执业行为准则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和《土地估价行业职业道德准则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现公开征求意见，请于2019年5月24日前反馈至下列邮箱，对两份准则的建议可以单独附文提出，也可以在word文件基础上以修订模式提出。

  准则修订联系人：曹爽  
  联系电话： 010-65830385转623,13911808869  
  协会联系人：刘泽超 　　  
  联系电话：010－66560842  
  邮箱：yjnie@aliyun.com